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先生的通知，其协议转让给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创”）的共 66,341,458 股股份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先生与山东高创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拟向山东高创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66,341,458 股股份，转让价款总计 337,014,606.64 元。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关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张春霖先生与山东高创于 4 月 7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同日，张春霖先生与山东高创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张春霖先生拟向山东高创转让其持有的 66,341,458 股股份，转让价款总计 337,014,606.64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张春霖先生已将其持有的

66,341,458 股股份过户给山东高创,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办理完毕。

二、本次股份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转让前持股情况		转让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张春霖	265,365,834	39.62%	199,024,376	29.71%
山东高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66,341,458	9.91%

三、其他事项的说明

1、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不存在相关主体在不得买卖公司股份的期间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履行承诺的情形。

2、本次交易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春霖。在《股份转让协议》转让交割完成后,上市公司向山东高创定向发行完成前的过渡期内,山东高创持有上市公司 66,341,45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9.91%),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股东,尚未取得公司控制权;张春霖先生持有 199,024,37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72%),但无表决权,单一股东均无法对公司实施控制。本次交易完成后(即上市公司向山东高创定向发行完成后),山东高创将持有公司 267,271,557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30.70%,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创的实际控制人潍坊高新财政金融局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转让方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数量、比例、价格等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一致。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